

黄星儒

高级合伙人

姓名：黄星儒

职位：高级合伙人

工作地点：深圳

电话：+86-189 2370 9382

邮箱：huangxingru@jtn.com

工作语言：中文、英文 粤语

执业领域：企业合规、房地产与建筑工程、民商事诉讼、刑事

执业经历

黄星儒律师为深圳原居民，具备法律及工商管理双硕士学位，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在执业期间，黄星儒律师带领团队为华为、腾讯、招商地产、中海物业等著名企业、深圳经济特区股份合作公司（原村集体经济继受组织）提供法律服务。在争议解决方面，其在财产保全、诉讼、仲裁及执行等程序有丰富代理经验，尤其擅长结合专家意见、域外法律查明、调查取证、司法鉴定等途径作为案件突破口，制定综合性的争议解决方案。在企业合规及风险防控方面，其为广东省法学会犯罪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有较为丰富的刑民交叉、刑事辩护、刑事代理等经验，其能从刑事、民事以及行政等法律角度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风控提示及建议；在房地产领域，其代理大量与房地产有关的纠纷，包括土地转让合同纠纷（为委托人取回3万余平土地开发权益）、房屋拆迁安置补偿合同（为委托人免除“双抬头”开发的赔偿风险）、原物返还纠纷（以诉清“钉”）及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均取得良好的代理效果；在城市更新方面，黄星儒律师带领团队服务的项目包括为罗湖司法局提供城市更新类合同范本审查服务、福田区“上梅林雅苑”自主开发项目（福田区首个集体资金自主开发项目）、福田区上梅林祠堂村城市更新项目、龙岗区坪地年丰片区城市更新项目、龙岗区石溪新联片区城市更新项目等。

代表业绩

- **房地产与建筑工程**
  - 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雅苑”自主开发项目全流程法律服务（福田区首个集体资金自主开发项目）
  - 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祠堂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全流程法律服务
  - 罗湖司法局提供城市更新类合同范本审查服务
  - 龙岗区坪地年丰片区城市更新项目
  - 龙岗区石溪新联片区城市更新项目
  - 深圳市某股份合作公司物业获得合理补偿专项法律服务（建筑物现状保留，免于拆除）
  - 中海物业收购某物业管理公司专项法律服务
  - 中海物业广州公司收购某物业管理公司专项法律服务
- **民商事诉讼**
  -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诉奉化市某某合作社买卖合同纠纷仲裁案
  -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与某某电梯有限公司等合同纠纷案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诉深圳市某某医药有限公司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
  - 深圳三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某某电脑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技术合同纠纷案
  - 招商房地产公司与董某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
  - 深圳市德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某公司之间合同纠纷（整售合同纠纷）
  - 深圳市某股份合作公司诉深圳市中某公司确认合同无效纠纷案（为委托人回收3万余平土地开发权益）
  - 黄某等诉深圳市某房地产有限公司、深圳市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民事主体间房屋拆迁补偿合同纠纷系列案（为委托人免除“双抬头”开发的赔偿风险，系列纠纷案件标的额逾7亿元）
  - 深圳市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诉黄某原物返还纠纷案（以诉清“钉”，返还土地）

- **刑事**
  - 陈某某涉嫌非法出让土地使用权案（不批准逮捕）
  - 林某某等涉嫌非法经营案（不批准逮捕）
  - 吴某涉嫌合同诈骗案（不批准逮捕）
  - 游某涉嫌合同诈骗案（不批准逮捕）
  - 林某涉嫌合同诈骗案（不起诉）
  - 巍某涉嫌走私普通货物案（不起诉）
  - 夏某涉嫌强奸案（不起诉）
  - 方某某贪污案（判决犯罪金额为起诉金额30%，适用缓刑）
  - 黄某某非法吸收公共存款案（判处有期徒刑期限为已羁押时间）
  - 陈某涉嫌赌博案（适用缓刑）
- **合规业务**
  - 中海物业常年法律顾问服务
  - 深圳市上梅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服务
  - 深圳市龙华共和股份合作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服务

社会职务

- 第五届福田区律师工作委员会法治福田促进工作中心副主任
- 深圳市律师协会第十一届刑事诉讼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
- 广东省法学会犯罪学研究会理事
- 华南师范大学校外导师

工作经历

- 2019年5月至今，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
- 2013年8月至2019年4月，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

教育背景

- 华南师范大学 法学专业 硕士
- 西南政法大学 侦查学专业 学士

著述论文

- 《代建制项目法律风控要点初探——以委托单位法律顾问为视角》（本文于2020年6月发表于深圳市律师协会第12期青年律师研修班研究成果集合）
- 《“借名买房”的重要裁判规则及法律风险防范》（本文于2019年9月4日刊载于“律商视点”微信公众号）
- 《非法集资类犯罪案件中集资参与人权利保护初探——以集资参与人代理律师为视角》2019年5月获得广东省法学会犯罪学研究会、新型经济犯罪研究中心联合主办的“涉众型经济犯罪打击和治理”学术研讨会论文二等奖